

臺中市政府秘書處性別分析 市政大樓辦公廳舍公廁之合理配置

108年5月

目次

壹、前言	1
貳、現況統計與分析	1
參、評估與結論	5
表 1、108 年台灣大道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表	6
表 2、108 年陽明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表	7
表 3、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用廁所數量統計表	10
表 4、陽明市政大樓公廁公用廁所數量統計表	11
表 5、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	12
表 6、108 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檢討	13
表 7、108 年陽明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檢討	14
圖 1、辦理調查市政大樓員工及洽公人數書函影本	8-9
圖 2、性別友善廁所照片	15

壹、前言

為落實兩性平權，建立性別平等公共環境，立法院於 99 年 12 月 21 日三讀通過建築法 97 條修正案：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

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及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分別於民國 84 年及 99 年完工，係依當時建築技術規則設置公廁。本分析旨在檢視目前市政大樓公廁設置狀況，是否符合現行建築技術規則標準，能否讓不同性別使用者，皆能夠享有舒適、安全、友善的如廁空間。為利進行評估，本處首先於 108 年 3 月進行市政大樓男女員工及洽公平均人數調查與統計，依該資料對照現行建築法規標準，評核目前的辦公廳舍公廁設置情形是否符合相關規定要求，檢討結果並將作為日後調整改善之參考依據。

除檢討法規面外，本府市政大樓為因應社會的趨勢，導入性別中立觀點，如行動不便的長者與不同性別照顧者如廁時、父親帶著年幼的女兒或母親帶著年幼的兒子如廁時、多元性別傾向者如廁等，檢討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滿足各群體的需要。

貳、現況統計與分析

一、性別分析

依據民國 92 年臺灣衛浴文化協會(TTA)研究調查顯示，臺灣地區女性如廁時間約 70~73 秒，男性如廁時間約 30~35 秒，兩性如廁時間存在明顯差異。查現行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業依照性別平等原則之立法精神修訂，明定學校、車站、電影院等(同時使用類型)，辦公廳、工廠、商場等(分散使用類型)，各類建築物男、女廁間設置數量標準，以消弭兩性生理條件於廁間需求的差異。

二、臺中市政府市政大樓人員調查

(一)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男性員工 799 人，女性員工 1,588 人，平均每日洽公人數 2,950 人，以上計 5,337 人（表 1）。

（二）陽明市政大樓：

男性員工 481 人，女性員工 748 人，平均每日洽公人數 845 人，以上計 2,074 人（表 2）。

三、臺中市政府市政大公共樓廁所、廁間配置

（一）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廁所、廁間：

本市政大樓（文心樓、惠中樓）為地上 10 層樓，地下 2 層之建築物，共計 111 處廁所。除獨立親子廁所設置兒童馬桶及成人馬桶（大便器）之外，其餘廁所（男、女公廁及獨立無障礙廁所）皆為 1 間廁間設置 1 座馬桶（大便器）。

除文心、惠中樓中央區 2 樓、B2 樓層外，各樓層於惠中、文心樓中央區側，惠中、文心樓臨路側樓層相同位置，各設有 1 處男、女公廁，男用廁間數 2 間，女用廁間數 4 間。另於 4 樓集會堂設有男、女公廁各 1 處，男用廁間數 6 間，女用廁間數 12 間。

文心、惠中樓中央區各樓層設置獨立無障礙廁所 1 處，方便身障及照顧者使用，亦屬性別友善廁所方便多元性別使用；並於文心樓 1 樓臨路側設置親子廁所 1 處，方便偕帶幼童者使用，亦屬性別友善廁所方便多元性別使用。目前惠中樓 2 樓集哺乳室設置有尿布台，本處刻正研議於惠中樓民眾較多之廁所加設兒童使用之設備（如尿布臺、兒童）提供民眾使用。

綜上統計，本市政大樓計有女用廁間數 181 間、男用廁間數 87 間、無障礙廁間數 22 間、親子廁間數 1 間，合計 291 廁間。（表 3）

（二）陽明市政大樓廁所、廁間：

本市政大樓為地上 6 層樓，地下 1 層之建築物，共計 50 處廁所。除獨立親子廁所設置兒童及成人馬桶（大便器）外，其餘廁所（男、女公廁及無障礙廁所）皆為 1 間廁間設置 1 座馬桶（大便器）。

除本大樓 1 樓外，地上各樓層於大東側、大西側樓層相同位置各

設有男、女公廁 1 處，男用廁間數 4 間、女用廁間數 6 間，於小東側、小西側樓層相同位置各設有男、女公廁 1 處，男用廁間數 3 間、女用廁間數 3 間。另於 1 樓大東側、大西側設立男、女無障礙廁所各 1 處，方便身障及照顧者使用；並於小西側設置親子廁所 1 處，方便偕帶幼童者使用，亦屬性別友善廁所方便多元性別使用。地下 1 樓作為停車場，該樓層小西側設有男、女公廁 1 處，男用廁間數 1 間、女用廁間數 2 間。

綜上統計，本市政大樓計有女用廁間數 102 間、男用廁間數 74 間、男用無障礙廁間數 2 間、女用無障礙廁間數 2 間、親子廁所廁間數 1 間，合計 181 廁間。(表 4)

四、法規分析—現有辦公廳舍男、女廁間配置比例

(一)建築技術規則 37 條修訂緣由

為落實兩性平權，建立性別平等公共環境，立法院於 99 年 12 月 21 日三讀通過建築法 97 條修正案：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

依據中央主管機關內政部修訂之「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備編第 37 條-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最低數量表：明定學校、車站、電影院等(同時使用類型)，辦公廳、工廠、商場等(分散使用類型)，各類建築物男、女廁間設置最低數量標準，以消弭兩性生理條件於廁間需求的差異，保障女性如廁使用需求(表 5)。

市政大樓係辦公廳建築屬分散使用類型，男、女廁間數量應滿足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表列第四類建築物大便器數量。

另因車站(第八類建築物)必須滿足尖峰旅運期間人群之同時使用需求，所訂設置男、女廁間數量標準為較高標準。將同時使用類型納入比較分析，一併檢討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與車站(第八類建築物)最低設置標準之差距。

(二) 實際設置數量對照現行法規之檢討

由 108 年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表結果，依現行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表列第四類及第八類建築標準，分別檢討市政大樓所男、女廁間設置配置數量是否符合法規及滿足同時使用類型狀態下之使用需求。

1.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廁廁間數量檢討：

本大樓女廁間數 181 間>第四類辦公廳-女廁間標準 106 間，且本大樓女廁間數 181 間>第八類車站類-女廁間標準 164 間

本大樓男廁間數 87 間> 第四類辦公廳-男廁間標準 20 間，且本大樓男廁間數 87 間> 第八類車站類-男廁間標準 24 間（表 6）

核算後結果分析，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男女公廁數量符合第四類辦公廳法規標準，且現有男女廁所設置數量皆超越第八類車站類標準，可滿足同時使用類型下使用者需求，落實打造性別平等環境之政策。

2. 陽明市政大樓公廁廁間數量檢討：

本大樓女廁間數 102 間>第四類辦公廳-女廁間標準 40 間，且本大樓女廁間數 102 間>第八類車站類-女廁間標準 78 間

本大樓男廁間數 74 間> 第四類辦公廳-男廁間標準 9 間，且本大樓男廁間數 74 間> 第八類車站類-男廁間標準 13 間（表 7）

核算後結果分析，陽明市政大樓男女公廁數量符合第四類辦公廳法規標準，且現有男女廁所設置數量皆超越第八類車站類標準，可滿足同時使用類型下使用者需求，落實打造性別平等環境之政策。

五、公共廁所實際使用情形

從上開分析結果，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男女公廁數量皆能符合法規設置需求。而在實際使用狀況上，觀察洽公民眾集中之區域，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 1 樓、惠中樓 1 樓及陽明市政大樓 1 樓等 3 處，公廁使用情形尚屬良好，少有見排隊等待之現象。

歸納其原因：(一)本大樓層設置男女廁間數量，已滿足男女使用者應配置數量，一般情況下使用者無需等待。(二)其他樓層男女廁所亦可即時提供民眾分流替代選擇，減少人員等待情況產生。

參、評估與結論

性別平等是全體社會追求實踐的重要理念，藉由檢討現有狀況消彌兩性實質上不平等，改善硬體設施及社會制度，以利推動更加友善的環境。現行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正是依照性別平等原則之立法精神修訂，以消弭兩性生理條件於廁間需求的差異。

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評估結論皆超越法規標準，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女性廁間數為建築法規標準 1.7 倍，陽明市政大樓女性廁間數為建築法規標準 2.55 倍，確實保障女性如廁使用需求，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另該兩處市政大樓均有無障礙廁所及親子廁所等**性別友善廁所**，透過現場引導指標，讓兩性、跨性別、長者、幼童、身障者皆能享有優質的如廁空間。

除了硬體建設之外，廁所安全與日常清潔維護也是打造優質如廁環境的重要因素，本市府大樓廁所設置有緊急求救鈴，並於廁所隔間下方空隙設置隔板補強以避免反射窺視，在本處同仁持續不斷的努力下，臺中市政府市政大樓於 105 年獲得市民票選優質廁所，106 年獲得環保署公廁特優場所認證肯定。在現有成果下，持續努力不斷地營造及維持更清潔舒適的廁所空間，營造更友善的廳舍環境。

表 1、108 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男性員工	女性員工	每日洽公人數
1	民政局	52	85	50
2	財政局	34	107	20
3	經濟發展局	73	131	287
4	建設局	119	149	72
5	社會局	80	202	207
6	勞工局	80	164	33
7	文化局	28	95	56
8	法制局	54	56	60
9	新聞局	25	69	280
10	主計處	33	116	22
11	人事處	20	52	15
12	政風處	20	44	2
13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57	92	1,251
14	客家事務委員會	-	-	2
15	運動局	14	26	3
16	停車管理處	2	12	378
17	府會園區警察隊	34	2	5
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	5	6	-
19	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	5	5	-
20	秘書處	64	175	207
合計		799	1,588	2,950
總計		5,337		

備註：

1. 員工：108 年 3 月在職者，含正式職員、技工、工友、駕駛、約聘僱人員、行政助理、工讀生、替代役等。
2. 每日洽公人數：以 107 年洽公總人數進行推估每日洽公平均人數。

資料來源：

108 年 3 月 19 日中市秘廳字第 1080002479 號函請各機關配合調查統計。

表 2、108 年陽明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陽明市政大樓		
		男性員工	女性員工	每日洽公人數
1	教育局	112	228	143
2	經濟發展局	-	1	31
3	建設局	28	9	7
4	水利局	156	115	11
5	農業局	62	102	30
6	觀光旅遊局	9	9	106
7	社會局	42	194	20
8	勞工局	26	15	16
9	法制局	1	2	15
10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	1	265
11	客家事務委員會	13	25	5
12	運動局	22	31	6
13	停車管理處	1	4	160
14	秘書處	8	12	30
合計		481	748	845
總計		2,074		

備註：

1. 員工：108 年 3 月在職者，含正式職員、技工、工友、駕駛、約聘僱人員、行政助理、工讀生、替代役等。
2. 每日洽公人數：以 107 年洽公總人數進行推估每日洽公平均人數。

資料來源：

108 年 3 月 19 日中市秘廳字第 1080002479 號函請各機關配合調查統計。

圖 1、辦理調查市政大樓員工及洽公人數書函影本-1

副 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書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
99號

承辦人：張兆鈞

電話：(04)2228-9111#11728

電子信箱：af1079@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廳舍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中市秘廳字第10800024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為辦理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辦公廳舍公廁設置狀況之
性別分析調查，請貴機關配合填寫調查表資料，並於108
年4月3日前送本處彙整，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 二、請各機關調查統計於市政大樓所屬機關(含二級機關)之辦
公員工(男、女性人數)及每日洽公人數等資料，並將經首
長核章後之紙本資料免備文送本處(廳舍管理科)彙辦，另
將電子檔寄至承辦人信箱(af1079@taichung.gov.tw)。
- 三、檢送108年市政大樓機關員工人數及洽公人數調查表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政府財政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經濟
發展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
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政府文化
局、臺中市政府法制局、臺中市政府新聞局、臺中市政府主計處、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臺中市政府政風處、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客
家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停車管理處、府會園區警察隊、臺
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

副本：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廳舍管理科)

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第1頁 共1頁

來源：108年3月19日中市秘廳字第1080002479號函影本

圖 1、辦理調查市政大樓員工及洽公人數書函影本-2

108 年市政大樓機關員工人數及洽公人數調查表

一、機關員工人數

局處別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小計	陽明市政大樓		小計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範例						
00 局	30 人	20 人	50 人	0 人	0 人	0 人
00 處	15 人	10 人	25 人	5 人	5 人	10 人

備註：

- 108 年 3 月在職者，正式職員、技工、工友、駕駛、約聘僱人員、行政助理、工讀生、替代役等均計入。
- 機關及其所屬機關(二級機關)之員工人數，請各自分開統計、填列，如範例。

二、每日洽公人數

局處別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陽明市政大樓
	人	人

備註：機關及其所屬機關(二級機關)之每日洽公人數，請以 107 年洽公總人數進行推估，並分開填列。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

分機：

來源：108 年 3 月 19 日中市秘廳字第 1080002479 號函影本

表 3、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用廁所數量統計表

區域 樓層	文 心 樓												
	惠 中 樓						文 心 樓						
	中央區			惠中路			中央區			文心路			
	男廁所 數量 (處)	女廁所 數量 (處)	無障 礙廁所	親子 廁所 數量 (處)									
單位	馬桶 數量	馬桶 數量	馬桶 數量	馬桶 數量									
1樓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1
2樓	-	-	-	1	2	1	4	-	-	1	2	1	4
3樓	1	2	1	1	2	1	4	1	2	1	4	1	4
4樓	1	2	1	1	2	1	4	1	2	1	4	1	4
4樓集會堂	1	6	1	12	-	-	-	-	-	-	-	-	-
5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6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7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8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9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10樓	1	2	1	4	1	1	2	1	4	1	2	1	4
小計	10	24	10	48	9	9	10	19	10	39	9	18	9
B1	1	2	1	4	1	1	馬女舍1間 (1女廁盥式馬桶)	1	2	1	4	1	1
B2	-	-	-	-	1	1	1	1	4	-	-	1	1
合計	11	26	11	52	11	11	20	44	10	40	11	11	21

講台上左右側，設有2間僅供上台人員使用(未納入統計)

共111處廁所〈291廁間：女廁間181、男廁間87、無障礙廁間22、親子廁所廁間1〉

資料來源：現地統計

表 5、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

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不得小於下表

單位：人、個

建築物種類		大便器			小便器
四	辦公廳	總人數	男	女	個數
		一至十五	一	一	一
		十六至三十五	一	二	一
		三十六至五十五	一	三	一
		五十六至八十	一	三	二
		八十一至一百一十	一	四	二
		一百一十一至一百五十	二	六	三
		超過一百五十人時，以人數男女各占一半計算，每增加男子一百二十人男用增加一個，每增加女子三十人女用增加一個。			

建築物種類		大便器			小便器	
八	車站 航空站 候船室	總人數	男	女	個數	
		一至五十	一	二	一	
		五十一至一百	一	五	二	
		一百零一至二百	二	十	二	
		二百零一至三百	三	十五	四	
		三百零一至四百	四	二十	六	
		超過四百人時，以人數男女各占一半計算，每增加男子一百人男用增加一個，每增加女子二十人女用增加一個。				超過四百人時，每增加男子五十人增加一個。

資料來源：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表列

表 6、108 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檢討

單位：人			
	男	女	合計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每日辦公及洽公人數	2,274	3,063	5,337

單位：間			
	男廁間	女廁間	設置標準及現況分析
第四類 辦公廳	20	106	超過 150 人時，以男女人數各半計算。 每增加男子人數 120 人，男用增加 1 個 每增加女子人數 30 人，女用增加 1 個 男女廁間服務人數比 4:1
第八類 車站類	24	164	超過 400 人時，以男女人數各半計算。 每增加男子人數 100 人，男用增加 1 個 每增加女子人數 20 人，女用增加 1 個 男女廁間服務人數比 5:1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廁所數量	87	181	一、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衛生設備數量表，規範不同種類建築物男女廁間設置標準。 二、本大樓係辦公廳適用第四類，檢討實際設置廁所數量已符合標準。 三、第八類建築物(車站類)規範標準，男女廁間服務人數比 5:1。本大樓每日人數如依第八類標準設置，所需男女廁間數如上列。 四、本大樓男女廁間數，均高於該標準。

註：

1. 廁間數=設置大便器數
2. 辦公廳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男用)= $2+(男生人數-150人)/120$
辦公廳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女用)= $6+(女生人數-150人)/30$
3. 車站類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男用)= $4+(男生人數-400人)/100$
車站類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女用)= $20+(女生人數-400人)/20$
4. 獨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非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表列範圍，故不列入男、女廁間數量

資料來源：

108 年 3 月 19 日中市秘廳字第 1080002479 號函調查結果統計分析

表 7、108 年陽明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數量檢討

單位：人

	男	女	合計
陽明市政大樓每日辦公及洽公人數	903	1,171	2,074

單位：間

	男廁間	女廁間	設置標準及現況分析
第四類 辦公廳	9	40	超過 150 人，以男女人數各半計算。 每增加男子人數 120 人，男用增加 1 個。 每增加女子人數 30 人，女用增加 1 個。
第八類 車站類	13	78	超過 400 人，以男女人數各半計算。 每增加男子人數 100 人，男用增加 1 個。 每增加女子人數 20 人，女用增加 1 個。
陽明市政大樓廁所數量	74	102	一、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衛生設備數量表，規範不同種類建築物男女廁間設置標準。 二、本大樓係辦公廳適用第四類，檢討實際設置廁所數量已符合標準。 三、第八類建築物(車站類)規範標準，男女廁間服務人數比 5:1。本大樓每日人數如依第八類標準設置，所需男女廁間數如上列。 四、本大樓男女廁間數，均高於該標準。

註：

1. 廁間數=設置大便器數
2. 辦公廳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男用)= $2+(男生人數-150人)/120$
辦公廳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女用)= $6+(女生人數-150人)/30$
3. 車站類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男用)= $4+(男生人數-400人)/100$
車站類至少應設置大便器數(女用)= $20+(女生人數-400人)/20$
4. 獨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非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表列範圍，故不列入男、女廁間數量

資料來源：

108 年 3 月 19 日中市秘廳字第 1080002479 號函調查結果統計分析

圖 2、性別友善廁所照片



來源：同仁現場拍攝